



大会

Distr.: General
10 March 2005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5(b)

2004 年 12 月 20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三委员会的报告(A/59/503/Add. 2)通过]

59/191. 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

大会，

重申《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

又重申包括在对付恐怖主义和对恐怖主义的恐惧时尊重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及法治的至关重要性，

回顾各国义务保护所有人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并痛惜在打击恐怖主义的斗争中发生侵犯人权和基本自由的行为，

确认尊重人权、尊重民主和尊重法治是相互关联和相辅相成的，

注意到一些人权条约监测机构和特别程序关于反恐措施应符合人权义务的宣言、声明和建议，

回顾其 2002 年 12 月 18 日第 57/219 号和 2003 年 12 月 22 日第 58/187 号决议以及人权委员会 2003 年 4 月 25 日第 2003/68 号¹ 和 2004 年 4 月 21 日第 2004/87 号决议，² 以及大会和人权委员会其他相关决议，

又回顾其 1993 年 12 月 20 日第 48/141 号决议，特别是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对于促进和保护各项人权的切实享受的责任，

¹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3 年，补编第 3 号》(E/2003/23)，第二章，A 节。

² 同上，《2004 年，补编第 3 号》(E/2004/23)，第二章，A 节。

重申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都是旨在摧毁人权、基本自由和民主的活动，威胁到领土完整和国家安全，破坏合法政府的稳定，国际社会应采取必要步骤，加强合作，防范和打击恐怖主义，

注意到安全理事会 2003 年 1 月 20 日第 1456 (2003) 号决议附件内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宣言，特别是其中声明各国必须确保为打击恐怖主义而采取的任何措施符合国际法规定的各项义务，并应按照国际法，尤其是国际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采取这种措施，

重申毫不含糊地谴责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行为、方法和做法，不论其动机为何，在何处发生，何人所为，都是无可辩护的犯罪，并重申决心加强国际合作防止和打击恐怖主义，

痛惜恐怖主义给受害者及其家属造成的痛苦，并对他们表示深切同情，

强调人人有权享有《世界人权宣言》³ 所确认的一切权利和自由，不得有任何区别，包括不分种族、肤色、性别、语言、宗教、政治或其他见解、民族本源或社会出身、财产、出生或其他身份，

1. **重申**各国必须确保为打击恐怖主义而采取的任何措施符合根据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权法、难民法和人道主义法承担的义务；

2. **又重申**各国按照《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盟约》⁴ 第 4 条，有义务尊重某些权利，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克减，回顾就《盟约》规定的所有其他权利而言，任何克减《盟约》条款的措施一律必须符合该条的规定，并强调任何此类克减均属例外和暂时性质，⁵

3. **吁请**各国提高参与反恐的国家当局对这些义务的重要性的认识；

4. **欢迎**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58/187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⁶ 其中指出，所有国家在反恐时，必须努力维护和保护个人的尊严和基本自由以及民主做法和法治；

5.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根据大会第 58/187 号决议提交的研究报告；⁷

³ 第 217 A(III) 号决议。

⁴ 见第 2200(XXI) 号决议，附件。

⁵ 见例如 2001 年 7 月 24 日人权委员会通过的关于紧急状态的一般性评论。

⁶ A/59/404。

⁷ A/59/428。

6. **鼓励**各国向相关国家当局提供“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关于在反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的判例摘要”，考虑到其中的内容，并请高级专员定期增补出版该判例摘要；

7. **欢迎**安全理事会及其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相关机构之间在反恐斗争中持续对话，鼓励安全理事会及其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加强这些联系，并继续发展同相关人权机构，特别是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合作，同时在根据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有关决议正在开展的工作中适当考虑促进和保护人权；

8. **请**人权委员会所有相关特别程序和机制以及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在其职权范围内审议在采取反恐措施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并鼓励它们酌情协调其努力，促进以一贯方式处理此问题；

9. **鼓励**各国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考虑到联合国有关人权决议和决定，并鼓励各国考虑人权委员会特别程序和机制的建议及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的相关评论和意见；

10. **赞赏地注意到**根据人权委员会第 2004/87 号决议² 任命一名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问题独立专家，并鼓励各国同他全面合作；

11. **请**高级专员利用现有机制继续：

(a) 审查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考虑到所有来源的可靠资料；

(b) 就各国在采取行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有义务促进和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的问题提出一般建议；

(c) 在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应各国要求向其提供援助和咨询，并向相关联合国机构提供此种援助和咨询；

12. **请**独立专家考虑到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常会期间的辩论，将人权委员会第 2004/87 号决议授权编写的报告定稿，通过高级专员提交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

13. **请**秘书长向人权委员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并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2004 年 12 月 20 日
第 74 次全体会议